

#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义乌市佛堂镇中心卫生院）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JIN411712502024105401

甲方：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义乌市佛堂镇中心卫生院）

乙方：杭州美进贸易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18日



##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义乌市佛堂镇中心卫生院）

乙方1（全称）：杭州美进贸易有限公司（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 / \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 / \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义乌市佛堂镇中心卫生院）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JZJZC2024468GK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1套

品牌：富士 规格型号：ALOKA ARIETTA 850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金额：

¥1340000.00 国别：日本 品牌：富士 规格型号：ALOKA ARIETTA 850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1340000.00

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肆万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合同总价包括全部货物价款、附件、配件、备品备件、运输、装卸、设计、安装、验收、售后服务、管理、保险、利润、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它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

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合同总金额中。由乙方开具正式增值税发票。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1. 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 验收合格并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90%, 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支付尾款。货款凭合同、中标通知书、发票、政府采购验收单和政府采购资金结算单由采购人直接支付。\_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完成日期: 2025年2月18日。

(2) 履约地点: 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义乌市佛堂镇中心卫生院)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义乌市佛堂镇中心卫生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甲方应按《义乌市政府采购合同履约与验收管理办法》(义招管办〔2008〕32号)及《义乌市关于规范政府采购管理的若干意见》(义政办发〔2017〕102

号)等有关规定;对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予以监督并及时、认真组织验收。对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项目,还应通过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机构的验收。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标准,按采购文件以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由甲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履约和验收管理办法(暂行)》(义招管办【2008】32号)文件要求和《义乌市关于规范政府采购管理的若干意见》(义政办发【2017】102号)要求,组织验收。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_\_\_\_\_ / \_\_\_\_\_

#### 5. 售后服务

(1) 乙方必须对所供货物(主机含探头)和服务提供5年的质保期(货物另有超过5年质保规定的按原规定执行),时间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乙方须免费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产品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并负责有关费用。供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如因需方使用不当造成故障,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2) 保修期内每年开机率不低于95% (一年按365天计),即停机天数不超过18个自然日/年,如开机率达不到要求,每停机超过1个自然日保修期相应延长5个自然日。

(3) 按规范进行维保服务(至少提供每年1次的上门维保养服务),并提供详细的维保报告。

(4) 保修范围内设备的故障维修响应时间≤2小时,到达现场时间≤24小时。每次现场服务后提供详细的维修报告单。

(5) 提供操作培训及工程师的维护、维修培训。提供售后服务地址、联系人、电话等信息。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6.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需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①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②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③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需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7. 违约责任

(1) 甲方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应按逾期货款总额以同期一年期LPR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逾期货款的百分之一。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供方应按逾期货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三十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需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需方支付货款总额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4) 未按规定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处以货款总额千分之二的违约金。

8. 本合同项目所在地为义乌市，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9.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11. 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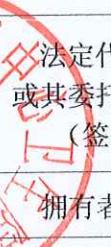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1 份，浙江至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执一份，义乌市财政局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义乌市佛堂镇中心卫生院）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 (义乌市佛堂镇中心卫生院) 3307821072133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杭州美进贸易有限公司 33010810206779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33078211252182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33010810206779 
拥有者性别	女		
住所	义乌市佛堂镇江北路1号 33078211252182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陵路601号东方商务会馆524室
联系人	王加棉	联系人	赵南竹
联系电话	0579-89992818	联系电话	13175098570
通信地址	义乌市佛堂镇江北路1号	通信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陵路601号东方商务会馆524室
邮政编码	322000	邮政编码	310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hzmeijin@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307824717725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311306859Q
开户名称	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	开户名称	杭州美进贸易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宁波银行金华分行佛堂小微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陵路支行
银行账号	79110122000044687	银行账号	33001618186052502363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